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董事段友涛、张晓、张会丽通过通讯出席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段友涛先生召集、主持，公司未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其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主要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张晓先生、陶杨先生、张会丽女士已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汇报；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认真听取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管理层2025年度主要工作。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情况，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等多方面因素，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6 年度

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并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9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所有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具体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为：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元/年/人，

按月度发放，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再领取额外薪酬，不参与公司绩效考核与中长期激励；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以及社会保险及福利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根据考核周期发放；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的薪酬事项，全体董事及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段友涛、王敬伟、汪燕回避表决。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对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以及社会保险及福利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根据考核周期发放。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为更好地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制订的“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意见：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7 号——可持续发展报

告（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充分展示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实际履行情况，有利于利益相关方深入了解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成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50 在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 2 号院 1 号楼平安金融中心 A 座 908 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昊创瑞通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